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新昌县人民医院中药配方颗粒剂供应及驻场调配服务项目（重招）（ZYTC-2024XCRY1127）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惠松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ISO9001、ISO14001、ISO45001认证或认可证书的，每一项得1分，最高3分。	0-3	3.0	3.0	0.0	3.0
1.2	商务	投标人拥有省级及以上配方颗粒研究中心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0-4	4.0	4.0	0.0	4.0
2.1	技术	投标人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的国家标准、浙江省标准配方颗粒备案数量（指浙江省外企业完成的销往浙江省跨省备案及浙江省内企业完成的上市备案）：数量≥420种得5分，>400且<420种得4分，≥380且<400种得3分，>360且<380种得2分，>340且<360种得1分，<340种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需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截图证明；药典或省炮规同一药名下的不同基源或不同炮制品分开计算。	0-5	3.0	5.0	0.0	4.0
2.2	技术	产品供应能力：根据投标人能提供符合采购需求的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品种数打分，≥99%得5分，≥94%且<99%得4分，≥89%且<94%得3分，≥84%且<89%得2分，<84%得0分。需按照招标文件的附件2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格式，逐项填写供应品种；同时提供企业产生品种备案目录、备案号，提供浙江省可销售品种目录，提供的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0-5	4.0	5.0	0.0	4.0
2.3	技术	投标人拥有毒性饮片生产和野生动物使用能力的，每一项得1分，共2分。（需提供药品经营批文和使用核准证）	0-2	2.0	2.0	0.0	2.0
2.4	技术	投标人提供有资质或者合作协议等材料证明其具有自建或合作种植基地，品种>50个的得5分，10<品种≤50个的得3分，品种≤10个的不得分。	0-5	5.0	5.0	3.0	5.0
3.1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与配方颗粒相适应的最新智能调配系统，合同期间若有升级版设备应用则半年内免费更新设备的，得3分。需提供浙江省内首家医院应用案例及相关系统设备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2	技术	针对投标人的调配系统维护方案，包括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到现场维修，并在2小时内维护修复，以及由此而延误调配的药品配送保障措施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4.0	4.0	2.0	3.0
3.3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具有颗粒剂调配上岗操作证或中药调剂资质的人员不少于3名，承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医院要求及时增加人员并承担所有人员费用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等）	0-5	5.0	5.0	5.0	5.0
3.4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承担智能中药房移址搬迁或改造等场地建设费用，以及与之相关的信息化等建设费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5	技术	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管理制度的，得1分；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的操作流程（包括审方、调剂、复核等环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4.1	技术	针对投标人拥有的溯源系统，包括体现查询产品种植基地信息、原药饮片信息、生产仓储信息等先进性及完善程度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5.0	5.0	2.0	5.0
4.2	技术	投标人拥有配方颗粒生产车间的，得2分；拥有饮片车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4.3	技术	投标人能够出厂检验检测新版药典规定检测的项目（黄曲霉素、重金属、33种农残、微生物）的，得2分；每缺一项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0-2	1.5	2.0	1.5	2.0
4.4	技术	投标人生产中药配方颗粒所用原料中药饮片符合2020版《中国药典》或2015版《浙江省中药炮制规范》的，得5分；每有1个品种不符合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需提供相关中药饮片的来源，否则视为不符合。	0-5	5.0	5.0	5.0	5.0
4.5	技术	针对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提供的质量保证承诺书，包括随时接受各级药监部门飞行检查与抽检等应对措施与方案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4.0	4.0	2.0	2.0
4.6	技术	全部提供10个样品的质量标准的，得5分；每少一个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为止。	0-5	5.0	5.0	0.0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7	技术	根据投标样品的包装质量、溶解度、气味等优劣情况进行打分；投标人需提供所有样品的质检报告未提供不得分（分值0/1/2/3/4/5）。	0-5	3.0	5.0	0.0	3.0
5.1	技术	配送服务保障方案：提供完整配送方案，常规药品在24小时内配送到位，临床急需用药2小时内配送到位的，得5分。需提供确保按时到达的承诺及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办公场所证明、行进路线（电子地图）及用时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0.0	0.0
5.2	技术	处理患方投诉方案：针对企业历史信誉度，及时回应、妥善解决患方提出的因药品质量、调剂核发错误、工作态度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5.0	5.0	0.0	5.0
合计			0-80	74.5	80.0	31.5	68.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新昌县人民医院中药配方颗粒剂供应及驻场调配服务项目（重招）（ZYTC-2024XCRY1127）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惠松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ISO9001、ISO14001、ISO45001认证或认可证书的，每一项得1分，最高3分。	0-3	3.0	3.0	0.0	3.0
1.2	商务	投标人拥有省级及以上配方颗粒研究中心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0-4	4.0	4.0	0.0	4.0
2.1	技术	投标人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的国家标准、浙江省标准配方颗粒备案数量（指浙江省外企业完成的销往浙江省跨省备案及浙江省内企业完成的上市备案）：数量≥420种得5分，≥400且<420种得4分，≥380且<400种得3分，≥360且<380种得2分，≥340且<360种得1分，<340种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需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截图证明；药典或省炮规同一药名下的不同基源或不同炮制品分开计算。	0-5	3.0	5.0	0.0	4.0
2.2	技术	产品供应能力：根据投标人能提供符合采购需求的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品种数打分，≥99%得5分，≥94%且<99%得4分，≥89%且<94%得3分，≥84%且<89%得2分，<84%得0分。需按照招标文件的附件2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格式，逐项填写供应品种；同时提供企业产生品种备案目录、备案号，提供浙江省可销售品种目录，提供的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0-5	4.0	5.0	0.0	4.0
2.3	技术	投标人拥有毒性饮片生产和野生动物使用能力的，每一项得1分，共2分。（需提供药品经营批文和使用核准证）	0-2	2.0	2.0	0.0	2.0
2.4	技术	投标人提供有资质或者合作协议等材料证明其具有自建或合作种植基地，品种>50个的得5分，10<品种≤50个的得3分，品种≤10个的不得分。	0-5	5.0	5.0	3.0	5.0
3.1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与配方颗粒相适应的最新智能调配系统，合同期间若有升级版设备应用则半年内免费更新设备的，得3分。需提供浙江省内首家医院应用案例及相关系统设备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2	技术	针对投标人的调配系统维护方案，包括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到现场维修，并在2小时内维护修复，以及由此而延误调配的药品配送保障措施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3.0	4.0	1.0	3.0
3.3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具有颗粒剂调配上岗操作证或中药调剂资质的人员不少于3名，承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医院要求及时增加人员并承担所有人员费用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等）	0-5	5.0	5.0	5.0	5.0
3.4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承担智能中药房移址搬迁或改造等场地建设费用，以及与之相关的信息化等建设费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5	技术	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管理制度的，得1分；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的操作流程（包括审方、调剂、复核等环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4.1	技术	针对投标人拥有的溯源系统，包括体现查询产品种植基地信息、原药饮片信息、生产仓储信息等先进性及完善程度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4.0	4.0	3.0	4.0
4.2	技术	投标人拥有配方颗粒生产车间的，得2分；拥有饮片车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4.3	技术	投标人能够出厂检验检测新版药典规定检测的项目（黄曲霉素、重金属、33种农残、微生物）的，得2分；每缺一项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0-2	1.5	2.0	1.5	2.0
4.4	技术	投标人生产中药配方颗粒所用原料中药饮片符合2020版《中国药典》或2015版《浙江省中药炮制规范》的，得5分；每有1个品种不符合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需提供相关中药饮片的来源，否则视为不符合。	0-5	5.0	5.0	5.0	5.0
4.5	技术	针对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提供的质量保证承诺书，包括随时接受各级药监部门飞行检查与抽检等应对措施与方案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3.0	4.0	1.0	2.0
4.6	技术	全部提供10个样品的质量标准的，得5分；每少一个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为止。	0-5	5.0	5.0	0.0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7	技术	根据投标样品的包装质量、溶解度、气味等优劣情况进行打分；投标人需提供所有样品的质检报告未提供不得分（分值0/1/2/3/4/5）。	0-5	3.0	4.0	0.0	2.0
5.1	技术	配送服务保障方案：提供完整配送方案，常规药品在24小时内配送到位，临床急需用药2小时内配送到位的，得5分。需提供确保按时到达的承诺及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办公场所证明、行进路线（电子地图）及用时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0.0	0.0
5.2	技术	处理患方投诉方案：针对企业历史信誉度，及时回应、妥善解决患方提出的因药品质量、调剂核发错误、工作态度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4.0	4.0	0.0	4.0
合计			0-80	70.5	77.0	30.5	65.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新昌县人民医院中药配方颗粒剂供应及驻场调配服务项目（重招）（ZYTC-2024XCRY1127）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惠松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ISO9001、ISO14001、ISO45001认证或认可证书的，每一项得1分，最高3分。	0-3	3.0	3.0	0.0	3.0
1.2	商务	投标人拥有省级及以上配方颗粒研究中心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0-4	4.0	4.0	0.0	4.0
2.1	技术	投标人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的国家标准、浙江省标准配方颗粒备案数量（指浙江省外企业完成的销往浙江省跨省备案及浙江省内企业完成的上市备案）：数量≥420种得5分，≥400且<420种得4分，≥380且<400种得3分，≥360且<380种得2分，≥340且<360种得1分，<340种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需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截图证明；药典或省炮规同一药名下的不同基源或不同炮制品分开计算。	0-5	3.0	5.0	0.0	4.0
2.2	技术	产品供应能力：根据投标人能提供符合采购需求的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品种数打分，≥99%得5分，≥94%且<99%得4分，≥89%且<94%得3分，≥84%且<89%得2分，<84%得0分。需按照招标文件的附件2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格式，逐项填写供应品种；同时提供企业产生品种备案目录、备案号，提供浙江省可销售品种目录，提供的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0-5	4.0	5.0	0.0	4.0
2.3	技术	投标人拥有毒性饮片生产和野生动物使用能力的，每一项得1分，共2分。（需提供药品经营批文和使用核准证）	0-2	2.0	2.0	0.0	2.0
2.4	技术	投标人提供有资质或者合作协议等材料证明其具有自建或合作种植基地，品种>50个的得5分，10<品种≤50个的得3分，品种≤10个的不得分。	0-5	5.0	5.0	3.0	5.0
3.1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与配方颗粒相适应的最新智能调配系统，合同期间若有升级版设备应用则半年内免费更新设备的，得3分。需提供浙江省内首家医院应用案例及相关系统设备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2	技术	针对投标人的调配系统维护方案，包括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到现场维修，并在2小时内维护修复，以及由此而延误调配的药品配送保障措施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4.0	4.0	2.0	3.0
3.3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具有颗粒剂调配上岗操作证或中药调剂资质的人员不少于3名，承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医院要求及时增加人员并承担所有人员费用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等）	0-5	5.0	5.0	5.0	5.0
3.4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承担智能中药房移址搬迁或改造等场地建设费用，以及与之相关的信息化等建设费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5	技术	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管理制度的，得1分；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的操作流程（包括审方、调剂、复核等环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4.1	技术	针对投标人拥有的溯源系统，包括体现查询产品种植基地信息、原药饮片信息、生产仓储信息等先进性及完善程度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4.0	4.0	2.0	4.0
4.2	技术	投标人拥有配方颗粒生产车间的，得2分；拥有饮片车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4.3	技术	投标人能够出厂检验检测新版药典规定检测的项目（黄曲霉素、重金属、33种农残、微生物）的，得2分；每缺一项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0-2	1.5	2.0	1.5	2.0
4.4	技术	投标人生产中药配方颗粒所用原料中药饮片符合2020版《中国药典》或2015版《浙江省中药炮制规范》的，得5分；每有1个品种不符合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需提供相关中药饮片的来源，否则视为不符合。	0-5	5.0	5.0	5.0	5.0
4.5	技术	针对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提供的质量保证承诺书，包括随时接受各级药监部门飞行检查与抽检等应对措施与方案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4.0	4.0	2.0	1.0
4.6	技术	全部提供10个样品的质量标准的，得5分；每少一个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为止。	0-5	5.0	5.0	0.0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7	技术	根据投标样品的包装质量、溶解度、气味等优劣情况进行打分；投标人需提供所有样品的质检报告未提供不得分（分值0/1/2/3/4/5）。	0-5	2.0	4.0	0.0	3.0
5.1	技术	配送服务保障方案：提供完整配送方案，常规药品在24小时内配送到位，临床急需用药2小时内配送到位的，得5分。需提供确保按时到达的承诺及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办公场所证明、行进路线（电子地图）及用时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0.0	0.0
5.2	技术	处理患方投诉方案：针对企业历史信誉度，及时回应、妥善解决患方提出的因药品质量、调剂核发错误、工作态度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4.0	4.0	0.0	3.0
合计			0-80	71.5	77.0	31.5	64.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新昌县人民医院中药配方颗粒剂供应及驻场调配服务项目（重招）（ZYTC-2024XCRY1127）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惠松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ISO9001、ISO14001、ISO45001认证或认可证书的，每一项得1分，最高3分。	0-3	3.0	3.0	0.0	3.0
1.2	商务	投标人拥有省级及以上配方颗粒研究中心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0-4	4.0	4.0	0.0	4.0
2.1	技术	投标人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的国家标准、浙江省标准配方颗粒备案数量（指浙江省外企业完成的销往浙江省跨省备案及浙江省内企业完成的上市备案）：数量≥420种得5分，≥400且<420种得4分，≥380且<400种得3分，≥360且<380种得2分，≥340且<360种得1分，<340种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需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截图证明；药典或省炮规同一药名下的不同基源或不同炮制品分开计算。	0-5	3.0	5.0	0.0	4.0
2.2	技术	产品供应能力：根据投标人能提供符合采购需求的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品种数打分，≥99%得5分，≥94%且<99%得4分，≥89%且<94%得3分，≥84%且<89%得2分，<84%得0分。需按照招标文件的附件2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格式，逐项填写供应品种；同时提供企业产生品种备案目录、备案号，提供浙江省可销售品种目录，提供的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0-5	4.0	5.0	0.0	4.0
2.3	技术	投标人拥有毒性饮片生产和野生动物使用能力的，每一项得1分，共2分。（需提供药品经营批文和使用核准证）	0-2	2.0	2.0	0.0	2.0
2.4	技术	投标人提供有资质或者合作协议等材料证明其具有自建或合作种植基地，品种>50个的得5分，10<品种≤50个的得3分，品种≤10个的不得分。	0-5	5.0	5.0	3.0	5.0
3.1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与配方颗粒相适应的最新智能调配系统，合同期间若有升级版设备应用则半年内免费更新设备的，得3分。需提供浙江省内首家医院应用案例及相关系统设备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2	技术	针对投标人的调配系统维护方案，包括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到现场维修，并在2小时内维护修复，以及由此而延误调配的药品配送保障措施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3.0	4.0	2.0	3.0
3.3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具有颗粒剂调配上岗操作证或中药调剂资质的人员不少于3名，承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医院要求及时增加人员并承担所有人员费用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等）	0-5	5.0	5.0	5.0	5.0
3.4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承担智能中药房移址搬迁或改造等场地建设费用，以及与之相关的信息化等建设费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5	技术	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管理制度的，得1分；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的操作流程（包括审方、调剂、复核等环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4.1	技术	针对投标人拥有的溯源系统，包括体现查询产品种植基地信息、原药饮片信息、生产仓储信息等先进性及完善程度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4.0	5.0	2.0	4.0
4.2	技术	投标人拥有配方颗粒生产车间的，得2分；拥有饮片车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4.3	技术	投标人能够出厂检验检测新版药典规定检测的项目（黄曲霉素、重金属、33种农残、微生物）的，得2分；每缺一项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0-2	1.5	2.0	1.5	2.0
4.4	技术	投标人生产中药配方颗粒所用原料中药饮片符合2020版《中国药典》或2015版《浙江省中药炮制规范》的，得5分；每有1个品种不符合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需提供相关中药饮片的来源，否则视为不符合。	0-5	5.0	5.0	5.0	5.0
4.5	技术	针对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提供的质量保证承诺书，包括随时接受各级药监部门飞行检查与抽检等应对措施与方案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2.0	4.0	1.0	1.0
4.6	技术	全部提供10个样品的质量标准的，得5分；每少一个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为止。	0-5	5.0	5.0	0.0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7	技术	根据投标样品的包装质量、溶解度、气味等优劣情况进行打分；投标人需提供所有样品的质检报告未提供不得分（分值0/1/2/3/4/5）。	0-5	2.0	5.0	0.0	3.0
5.1	技术	配送服务保障方案：提供完整配送方案，常规药品在24小时内配送到位，临床急需用药2小时内配送到位的，得5分。需提供确保按时到达的承诺及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办公场所证明、行进路线（电子地图）及用时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0.0	0.0
5.2	技术	处理患方投诉方案：针对企业历史信誉度，及时回应、妥善解决患方提出的因药品质量、调剂核发错误、工作态度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4.0	5.0	0.0	3.0
合计			0-80	68.5	80.0	30.5	64.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新昌县人民医院中药配方颗粒剂供应及驻场调配服务项目（重招）（ZYTC-2024XCRY1127）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浙江惠松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	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	商务	投标人具有ISO9001、ISO14001、ISO45001认证或认可证书的，每一项得1分，最高3分。	0-3	3.0	3.0	0.0	3.0
1.2	商务	投标人拥有省级及以上配方颗粒研究中心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0-4	4.0	4.0	0.0	4.0
2.1	技术	投标人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完成的国家标准、浙江省标准配方颗粒备案数量（指浙江省外企业完成的销往浙江省跨省备案及浙江省内企业完成的上市备案）：数量≥420种得5分，≥400且<420种得4分，≥380且<400种得3分，≥360且<380种得2分，≥340且<360种得1分，<340种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需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截图证明；药典或省炮规同一药名下的不同基源或不同炮制品分开计算。	0-5	3.0	5.0	0.0	4.0
2.2	技术	产品供应能力：根据投标人能提供符合采购需求的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品种数打分，≥99%得5分，≥94%且<99%得4分，≥89%且<94%得3分，≥84%且<89%得2分，<84%得0分。需按照招标文件的附件2中药配方颗粒供应清单格式，逐项填写供应品种；同时提供企业产生品种备案目录、备案号，提供浙江省可销售品种目录，提供的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0-5	4.0	5.0	0.0	4.0
2.3	技术	投标人拥有毒性饮片生产和野生动物使用能力的，每一项得1分，共2分。（需提供药品经营批文和使用核准证）	0-2	2.0	2.0	0.0	2.0
2.4	技术	投标人提供有资质或者合作协议等材料证明其具有自建或合作种植基地，品种>50个的得5分，10<品种≤50个的得3分，品种≤10个的不得分。	0-5	5.0	5.0	3.0	5.0
3.1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与配方颗粒相适应的最新智能调配系统，合同期间若有升级版设备应用则半年内免费更新设备的，得3分。需提供浙江省内首家医院应用案例及相关系统设备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2	技术	针对投标人的调配系统维护方案，包括使用过程中出现问题，及时到现场维修，并在2小时内维护修复，以及由此而延误调配的药品配送保障措施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3.0	3.0	2.0	3.0
3.3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配备具有颗粒剂调配上岗操作证或中药调剂资质的人员不少于3名，承诺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医院要求及时增加人员并承担所有人员费用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需提供人员证书复印件等）	0-5	5.0	5.0	5.0	5.0
3.4	技术	提供承诺书，明确承担智能中药房移址搬迁或改造等场地建设费用，以及与之相关的信息化等建设费用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3.5	技术	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管理制度的，得1分；提供智能中药房规范运行的操作流程（包括审方、调剂、复核等环节）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4.1	技术	针对投标人拥有的溯源系统，包括体现查询产品种植基地信息、原药饮片信息、生产仓储信息等先进性及完善程度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5.0	5.0	3.0	5.0
4.2	技术	投标人拥有配方颗粒生产车间的，得2分；拥有饮片车间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0-3	3.0	3.0	3.0	3.0
4.3	技术	投标人能够出厂检验检测新版药典规定检测的项目（黄曲霉素、重金属、33种农残、微生物）的，得2分；每缺一项扣0.5分，直至扣完为止。	0-2	1.5	2.0	1.5	2.0
4.4	技术	投标人生产中药配方颗粒所用原料中药饮片符合2020版《中国药典》或2015版《浙江省中药炮制规范》的，得5分；每有1个品种不符合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需提供相关中药饮片的来源，否则视为不符合。	0-5	5.0	5.0	5.0	5.0
4.5	技术	针对投标人结合项目实际提供的质量保证承诺书，包括随时接受各级药监部门飞行检查与抽检等应对措施与方案进行打分（分值0/1/2/3/4）。	0-4	4.0	4.0	1.0	3.0
4.6	技术	全部提供10个样品的质量标准的，得5分；每少一个扣0.5分，直至本项扣完为止。	0-5	5.0	5.0	0.0	5.0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4.7	技术	根据投标样品的包装质量、溶解度、气味等优劣情况进行打分；投标人需提供所有样品的质检报告未提供不得分（分值0/1/2/3/4/5）。	0-5	4.0	5.0	0.0	4.0
5.1	技术	配送服务保障方案：提供完整配送方案，常规药品在24小时内配送到位，临床急需用药2小时内配送到位的，得5分。需提供确保按时到达的承诺及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办公场所证明、行进路线（电子地图）及用时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0-5	5.0	5.0	0.0	0.0
5.2	技术	处理患方投诉方案：针对企业历史信誉度，及时回应、妥善解决患方提出的因药品质量、调剂核发错误、工作态度等进行打分（分值0/1/2/3/4/5）。	0-5	5.0	5.0	0.0	5.0
合计			0-80	74.5	79.0	31.5	70.0

专家（签名）：